

	事会次数	数	事会次数	数		事会会议	数	
孟宪忠	5	2	3	0	0	否	2	2

2、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第九届战略委员会委员、第九届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出席了委员会日常工作。2025年度，共参与1次战略委员会会议，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和表决，且积极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履行了独立董事相关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3、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情况

2025年，本人参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审核意见
2025年4月24日	独立董事2025年第一次专门会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重庆佩特电气有限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上海海得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浙江海得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及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2025年11月	独立董事2025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同意

28 日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	人对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4、与内部审计部及承办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部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通过现场会议和视频会议方式对重点审计事项、审计要点、审计人员配备等事项进行了探讨和交流，及时了解掌握 2025 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与计划，关注审计过程，督促审计进度，确保审计工作的及时、准确、客观、公正。

5、与中小股东的沟通交流情况及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2025 年度，本人通过列席参加股东大会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交流，听取中小股东诉求和建议。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为投资者负责的态度，本人认真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认真调研，并根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审慎发表意见，独立、客观地行使表决权；及时掌握公司对外信息披露情况，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自身方面，本人不断学习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尤其注重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等方面的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保护公司和社会公众投资者权益的思想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

6、在上市公司现场工作情况及上市公司配合工作情况

本人通过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实地参观走访公司等方式充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战略规划、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并与管理层展开研讨，密切跟进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为公司重点事项建言献策，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本人的沟通交流，与本人保持了畅通的沟通渠道。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部在本人履行职责过程中，及时、详细提供相关资料，使本人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动态及监管部门的近期监管重点。对本人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如“密切关注政策动态及行业周期变化，保持战略敏锐度，适时调整经营策略”等，公司积极予以采纳，对要求补充的信息及时进行了补充或解释，保证了本人有效行使职权。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都会提前发送会议通知并提供完整的相关资料，及时准确传递会议信息，为本人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积极有效地配合本人的工作。2025 年度，本人累计现场工作时长不少于十五日。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情况

2025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恪守勤勉尽职的原则，充分发挥自身的经验和专长，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25 年度，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1、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

2025 年度，本人对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关联交易及相关关联方的基本信息、交易内容等相关资料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公司发生的所有关联交易均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要，定价公允合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董事已经回避表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 年度，本人认真审阅了《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本人认为公司对定期报告的审议及披露程序合法、合规，报告内容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内部控制健全、有效。

3、续聘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公司未发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本人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了审阅。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其在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审计人员业务水平较高，工作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均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4、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2025 年度，本人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考核并发放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浮动薪酬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董事长薪酬标准及公司董事会通过的《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办法》，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经营业绩，

对公司董事长许泓先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郭孟榕先生和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吴秋农先生 2024 年度的工作业绩进行了考核与评定，确定了其 2024 年度的浮动薪酬。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本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充分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各项运营情况，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主动参与公司决策。同时，本人秉持客观、独立、公正的立场，积极行使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对相关事项认真审议并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

2026 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认真、诚信的原则，深入学习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文件，加强同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和合作，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继续担负起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应有的责任，谨慎、认真、勤勉、忠实的履行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充分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业绩建言献策，坚决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2026 年度，希望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使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向前发展，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独立董事：_____

孟宪忠

2026年 月 日